

# 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文件

云水协〔2021〕31号

## 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关于开展 云南省第十八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暨云南供水行业 第二届“水工匠”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供水会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推进推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促进产业工人创新创效，根据《云南省职工经济技术创新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云南省第十八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云职创办〔2021〕1号）精神，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以下简称协会）联合省计量院组织云南省第十八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暨云南供水行业第二届“水工匠”职业技能竞赛（以下简称竞赛）。现将竞赛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竞赛主题

“建功‘十四五’ 奋进新征程”。

## 二、竞赛工种

水表计量员。

## 三、竞赛项目

饮用冷水水表计量检定。

## 四、参赛人员

云南省供水企业从事水表计量检定相关工作的职工(与供水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并购买社会保险)均可报名参赛。

## 五、竞赛方式及规则

(一)初赛——各市(县)供水企业按实施方案自行组织实施。

(二)选拔赛——各参赛单位报名后(每单位限2人),按片区分组,每组选取一只冷水水表作为盲样,通过寄送盲样进行接力式检定。最后,裁判组根据参赛单位提交的检定结果及记录计算得分情况,确定参加决赛的选手。

(三)决赛——分理论考试和实作考核两部分,成绩按3:7换算综合得分,最终确定选手比赛名次;若综合成绩相同,以实际操作成绩得分高者居前。决赛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 六、疫情防控

各参赛选手须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服从竞赛组织方疫情防控工作安排。

## 七、激励措施

获得竞赛决赛的优胜者将获协会第二届“水工匠”职业技能竞赛表彰,获前十名的选手将会被省总工会、省职工经济技术

创新工程领导小组授予省五一劳动奖章、技术状元、技术能手等称号。

## 八、报名方式

扫描下方二维码填报参赛相关信息。报名截止日期 2021 年 6 月 15 日。



联系人：刘杰

联系电话：18214570989

邮寄地址：昆明市北京路 626 号

邮 箱：522534745@qq.com

特此通知

- 附件：1. 云南省第十八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暨云南供水行业  
第二届“水工匠”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  
2. 云南省第十八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水表检定记录



## 云南省第十八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暨云南供水行业 第二届“水工匠”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

云南省第十八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暨云南供水行业第二届“水工匠”职业技能竞赛项目为饮用冷水水表计量检定，分为初赛、选拔赛、决赛三个阶段。初赛、选拔赛检定设备由参赛单位自行提供，选拔赛、决赛样品（水表）及决赛检定设备由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提供。参赛选手需自备劳动安全防护用具。竞赛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 一、初赛

各市（县）供水企业内部自行组织竞赛，择优推荐参加选拔赛人员。

### 二、选拔赛

#### （一）选拔流程

1. 竞赛裁判组根据分组情况，为每个参赛组（片区）选定 1 只 DN(15-25)mm（H）机械式冷水水表作为样表，并对该样表进行检定以确定其参考值。

2. 竞赛裁判组将样表随机分组并封样（称为“盲样”），根据各组（片区）的检定顺序，将盲样寄送至第一个参赛单位，第一个参赛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检定完毕后，需将盲样寄送至第二个参赛单位，以此类推。每组的最后一个参赛单位，负责将盲样寄

送回协会秘书处交竞赛裁判组。

3. 竞赛时间：水表检定实作限时 50 分钟以内。每个参赛单位接样、检样、寄样的流程不得超过 3 个自然日。

4. 每个参赛单位完成盲样检定的 1 个自然日内，必须将纸质《水表检定记录》以快递方式寄往协会秘书处，同时将《水表检定记录》扫描为 PDF 格式的电子文档，发送至指定邮箱。

## （二）选拔规则

1. 选拔依据：根据国家现行有效冷水水表计量检定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进行选拔。

2. 选拔方式：根据各单位参赛选手对该组盲样的检定结果与该样表参考值的偏离量评定数据项得分；根据审核该样表的《水表检定记录》评定能力项得分；数据项与能力项得分之和为选拔赛总得分。根据选拔赛总得分，择优选拔进入决赛。

## 三、决赛

### （一）决赛流程

1. 专业理论考试。

考试内容：计量法律法规、冷水水表计量专业知识、冷水水表检定规程等。专业理论考试成绩占总成绩比例的 30%。

考试形式：统一时间、地点，闭卷笔试答题。

考试时间：120 分钟。

2. 检定实作考核。

由竞赛裁判组选定一只 DN(15-25)mm (H/V) 水表 (R 系数随

机选择)作为决赛样表,并指定一台水表检定装置作为竞赛检定设备。参赛人员按赛前抽签次序出场,采用启停容积法检定指定样表。

## (二) 决赛规则

1. 决赛依据:根据国家现行有效冷水水表计量检定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进行决赛。

2. 评价方式:竞赛裁判员对其检定实作技能进行考核评分,取多位裁判员评分的平均分数为该参赛人员检定实作考核成绩。检定实作考核成绩占总成绩比例的70%。

3. 专业理论考试成绩与检定实作考核成绩按占比加权后相加之和为决赛总成绩,按总成绩择优评定决赛名次。

## 四、竞赛要求

(一)在竞赛过程中,参考值数据尚未正式公布之前,竞赛裁判组、所有参赛单位的相关人员均应对比对结果保密,不允许相互数据串通,不得泄露与竞赛结果有关的信息,以确保竞赛数据的严密与公正。

(二)选手需按照水表检定规程示值误差检定的方法,在 $0.9Q_3 \leq Q_3 \leq 1.0Q_3$ ;  $1.0Q_2 \leq Q_2 \leq 1.1Q_2$ ;  $1.0Q_1 \leq Q_1 \leq 1.1Q_1$ 流量点分别检定3次,取3次平均值作为该流量点的最终结果。

(三)各参赛单位应按竞赛实施方案的要求接收和寄送竞赛样表,确保其安全和完整,若由于意外在传递过程中样表发生损坏等情况,样表所在参赛单位需立即联系协会,并返回损坏样表

(附《传递样品交接单》及情况说明)，再由竞赛裁判组寄出备用样表进行传递竞赛，发现样表损坏的单位及后续传递单位数据采用备用样表的测量结果。

(四)各参赛单位和个人应按照竞赛实施方案的进度完成各阶段竞赛工作，并记录竞赛过程。按时上报检定原始数据、测量结果等技术资料。

(五)选拔赛、决赛所用样表均由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提供，参赛单位和人员不得私自更换、损毁。

(六)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竞赛裁判组负责本次竞赛及其规则的解释。